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西奥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的风险提示公告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主办券商”）系广东西奥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2913，证券简称：西奥科技，以下简称“西奥科技”或“公司”）的主办券商。现就公司治理及资金占用的风险事项作以下风险提示：

一、基本情况

（一）公司治理

主办券商在现场检查中，发现公司在公司治理运作方面存在以下瑕疵：

1、西奥科技存在实际控制人林星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该情形违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第四十八条 挂牌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自事实发生或董事会决议之日起及时披露”之“（二）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2、实际控制人林星为公司提供借款、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未及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违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第三十八条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挂牌公司依据公司章程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并披露；公司章程未规定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针对上述公司治理运作方面的问题，主办券商已要求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事项、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说明及整改情况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关联交易相关事项，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

（二）资金占用

主办券商在现场检查中，发现公司存在违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

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第四十八条挂牌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自事实发生或董事会决议之日起及时披露”之“（二）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关联方占用资金”。

经核查，西奥科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如下：

资金占用方	占用方与公司关联关系	资金占用发生额(万元)	发生次数	占用形成原因	截至2018年12月3日余额(万元)
林星	实际控制人	81.22	3次	借款	77.90
合计		81.22	-	-	77.90

主办券商认为，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公司未及时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未进行信息披露、未在事件发生前告知主办券商，违反了《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针对上述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事项，主办券商一方面督促企业尽快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事项，另一方面督促林星尽快归还资金占用余额。

二、主办券商对上述事项的关注、督导及风险提示情况

主办券商在发现上述问题后，已要求公司整改，并将督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全面学习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业务规则，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则、制度，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杜绝发生任何形式的资金占用情形。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保证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制度，规范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已对西奥科技履行了规范指导和持续督导职责，如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能够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章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不能严格执行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将会对公司规范经营和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并有可能损害股东利益。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